

## 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函

地址：32441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1段115號

承辦人：周育如

電話：(03)4223214~219

電子信箱：starlacasa@cycu.org.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5日

發文字號：壢國教字第11100011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0913人權行事曆附檔 (376439614X\_1110001107\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桃園人權輔導團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團務行事曆附檔，請查照。

說明：

- 一、桃園人權輔導團第一次團務會議時間:111年02月17日
- 二、研習地點:中壢國中 信義樓2樓校長會議室
- 三、人權輔導團輔導員定期參與專業成長、教育研究定期研討、到校輔導、教學示範、研習活動、教材研發等工作期間，請各校准予公差假登記，並視同在該校服務成效。所需費用代理代課費或差旅費(擇一)由國教署及教育局補助辦理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相關計畫項下支應。
- 四、桃園人權輔導團110學年度第二學期(111.02~111.07)團務行事曆如附件。

正本：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楊梅區上湖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

副本：中壢國民中學 江樹嶸校長、上湖國民小學 莊錦欣校長、復旦國民小學 莊仁馨主任、富岡國民中學 林志祥主任、北門國民小學 王詠盈主任、楊心國民小學 林上翔主任、中壢國民中學 許玉芳組長、中壢國民中學 吳基福組長、中壢國民

教務處 111/02/15 09:55



1110001122

有附件



中學 周育如老師

2022/02/15  
09:20:09  
電子交換文章

裝

訂

線